海南省

环境空气质量月报

（2018 年 7 月份）

海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　　二〇一八年八月

2018 年 7 月份环境空气质量状况

一、全省空气质量总体状况

2018 年 7 月，按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3095-2012）评价，全省空气质量总体优良，优良天数比例为 100%。其中优级天数比例为 99.8%，良级天数比例为 0.2%，无轻度污染、中度污染和重度污染天。与去年同期和上月相比，优良天数比例均持平，保持 100%。2018 年 1～7 月，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99.6%。

二、主要污染物状况

与去年同期相比，全省 PM_{10}、O_3 月均浓度略有上升，$PM_{2.5}$ 月均浓度略有下降，SO_2、NO_2、CO 月均浓度无明显变化；与上月相比，PM_{10}、$PM_{2.5}$、O_3 月均浓度略有下降，SO_2、NO_2、CO 月均浓度无明显变化。其中，$PM_{2.5}$ 月均浓度为 8 微克/立方米，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11.1%，与上月相比下降 33.3%；PM_{10} 月均浓度为 19 微克/立方米，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 11.8%，与上月相比下降 20.8%；O_3 特定百分位浓度值为 65 微克/立方米，

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 3.2%，与上月相比下降 13.3%；SO_2月均浓度为 5 微克/立方米，NO_2月均浓度为 7 微克/立方米，CO 特定百分位浓度值为 0.7 毫克/立方米，与去年同期和上月相比均无明显变化。

三、各市县空气质量评价结果

按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3095-2012）和《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（试行）》（HJ663-2013）评价，18 个市县优良天数比例均为 100%。其中，万宁市受 PM_{10}影响有 1 天为良级天，其余天数为优级天；其余市县优级天数比例均为 100%。

与去年同期相比，东方市和万宁市优级天数比例均有所上升，分别上升 22.6%、50.0%；其余 16 个市县优级天数比例持平，均保持为 100%。与上月相比，儋州、琼海、定安、昌江、乐东、陵水、保亭、琼中 8 个市县优级天数比例持平，均保持为 100%；其余市县优级天数比例均有不同程度上升，上升比例范围值介于 3.3%（五指山、东方）~34.5%（文昌）。

按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（以二氧化硫、二氧化氮、可吸入颗粒物、细颗粒物、臭氧、一氧化碳 6 项指标进行计算）评价，2018 年 7 月，空气质量排名靠前的分别是琼中、白沙和乐东，排名靠后的分别是文昌、三亚和万宁。与上月比较，昌江排名下降幅度最大，由第 4 下降为第 10；屯昌排名上升幅度最大，由第 12 上升为第 7。

2018 年 7 月全省各市县空气质量排名

排名	城市	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	排名	城市	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
1	琼中县	0.898	10	昌江县	1.346
2	白沙县	1.113	11	临高县	1.375
3	乐东县	1.154	12	琼海市	1.382
4	五指山市	1.180	13	陵水县	1.424
5	定安县	1.185	14	澄迈县	1.440
6	保亭县	1.185	15	海口市	1.483
7	屯昌县	1.204	16	文昌市	1.509
8	儋州市	1.209	17	三亚市	1.660
9	东方市	1.342	18	万宁市	1.78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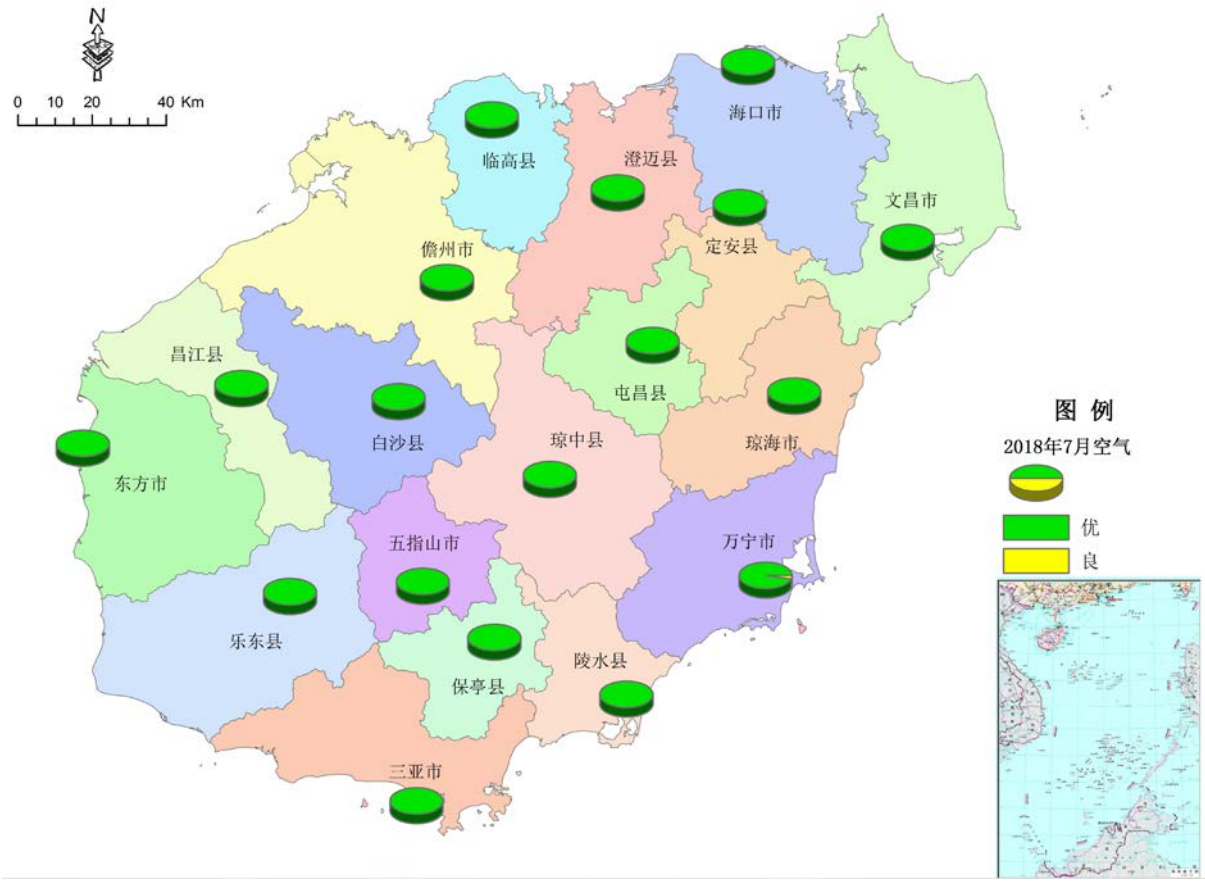

2018 年 7 月份
各监测城市(镇) 环境空气质量状况